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視光科 實習期間請假時數統計與補班證明單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實習單位：			電話：			地址：		
請假紀錄					補班紀錄			
序號	日期	假別	時數	需補時數	日期	時數	實習單位 簽核	視光學科 簽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說明：依照視光學科實習辦法，實習期間公/喪假不須補作時數、補班時數規則為病假 1:1、事假 1:2、無故曠班 1:3。請同學務必依照實際狀況填寫請假與補班時數紀錄做為未來認列實習時數之佐證，若有請假或補班更動請於一週內回校完成檢核，並同步將資料上傳至 Google 雲端表單。